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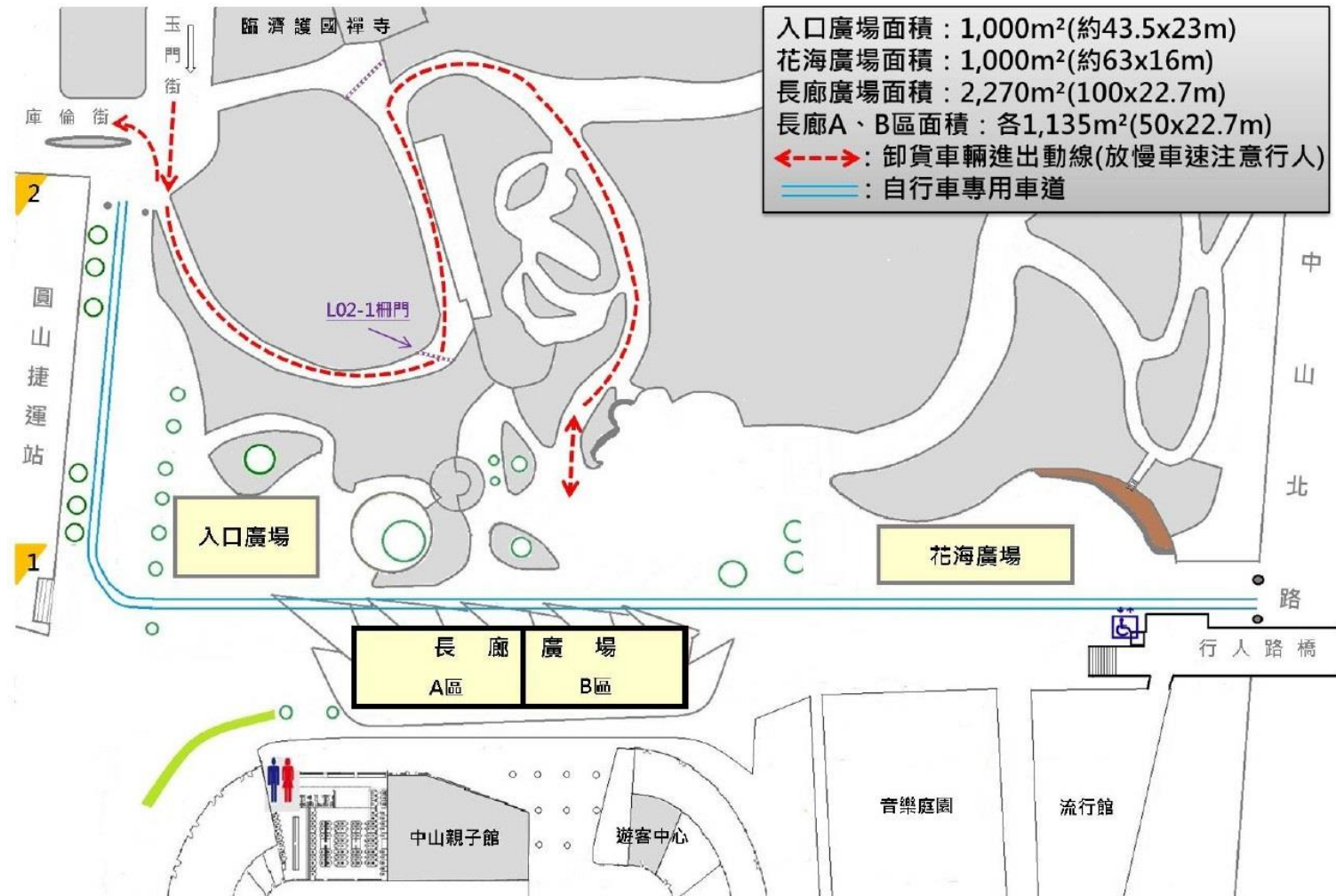
花博園區「臺北市原住民族經濟特區」卸貨應注意事項及路線示意圖

一、卸貨應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園區內限載重3.5噸以下貨車進出卸貨，其餘車輛均不得駛入，請參展人員改以手推車方式運往展售會場。
- (二) 進場停車卸貨時，應將卸貨證放置駕駛座前擋風玻璃易於辨認處；撤場時，應先行集中相關貨物後，貨車再駛入一次收貨。參展人如有貨車進出園區需求，應於活動前主動向主辦單位索取卸貨證。
- (三) 園區內卸貨通道時間管制為「上午時段應於10點前，下午時段應於7點前」完成卸貨並駛離，其餘時段不得駛入。
- (四) **貨車進出時，應閃雙黃燈，時速不得超過20公里**，若有超速，依法辦理，若損壞路燈、花圃、地板或園區內公用設施設備，應照價賠償。
- (五) 為維護園區內行人安全，下列區域禁止停車：

一、自行車道	二、入場小徑
	
三、園區內各類活動及場館區域範圍內	

二、卸貨路線示意圖：





卸貨出入口

(玉門街與庫倫街交叉處)



上午10時後，下午7時前會關閉



